

國文 領域 第 1 次教學研究會會議紀錄

- 1、 會議時間：114年4月8日 13時15分~16時00分
- 2、 會議地點：校史室
- 3、 主席：陳O晴
- 4、 列席：全體國文科教師
- 5、 出席：全體國文科教師
- 6、 記錄：路O茹

一、主席報告：

(1)行政宣導請見下欄。

二、相關行政宣導

1. 布達學校宣導事項

● 學務處：友善校園宣導：

(1) 老師懲處同學時，請務必讓被懲處的同學有合理陳述的機會。

(2) 老師懲處同學時，請務必提示獎懲依據。

(3) 本校學生獎懲辦法仍有許多疏漏，致使部分嚴重偏差行為未能依據獎懲辦法進行懲處。

● 輔導處：

本學期8年級學生欲申請參加9年級技藝班者，相關申請說明如下:4月11日(五)前填妥技藝教育課程遴選報名表送交輔導處資料組，申請表上須有家長、導師、輔導老師及相關任課教師推薦欄(家政、生科、視覺藝術、資訊、表藝等教師)，煩請家長、導師儘量填寫學習狀況及推薦理由，任課老師則依據學生於該領域之實際表現來圈選推薦程度，並略加描述學生學習狀況！

● 總務處：

夏季將至，請節約用水、用電，珍惜資源，離開辦公室或上室外課時，請關閉電燈、電扇電源。若有發現校園漏水或其他須修繕現象麻煩填寫報修單，總務處將派員進行處理，感謝老師的配合與協助【修繕單下載:(校網 -> 總務處->公物修繕)，或至總務處領取】。

● 教務處：

重大校務活動與請假事宜：本校重大校務活動，如：校務會議、家長日、校慶、教學研究會、寒暑假備課研習、學期中領域自主增能研習等，教師於上述應在校時間而不在校、因故未能與會參與者，請依規定辦理請假程序。各項活動承辦處組將於會後彙整未出席教師名單提交人事室進行後續處遇。再次提醒正式老師、代理老師若不在學校皆須線上請假，兼課老師只需在有課務時間請假(線上、紙本皆可)。

2. 國文科行事曆

- 114/2/18 →第一次教研會
- 114/2/19-20 →九年級第三次模擬考
- 114/3/3 →七年級校外教學
- 114/3/26-27 →全年級第一次段考+3/26 第一次增能研習
- 114/4/17-18 →九年級第四次模擬考
- 114/4/29-30 →九年級第二次段考
- 114/5/13-14 →七、八年級第二次段考
- 114/6/26-27 →七、八年級第三次段考
- 114/4/8 →第二次教研會

- 114/5/20 →第三次教研會+教科書評選
- 114/6/3 →第四次教研會+第二次增能研習

三、議題說明與討論：

1. 潘O恩老師參加114/3/11「e度融入國語文教學」研習，分享心得報告。
介紹教育部因材網：星空圖、課程包。
2. 陳O晴老師參加114/4/1「Google融入國語文教學—如何應用生成AI」研習，分享心得報告。
生成AI可以閱讀學生的作文進行整體評語，並針對立意取材、結構組織等面向逐一評論，最後給予教師評分建議。
3. 113-1 第三次段考試題檢討

	命題教師	上台分析者	分析表繳交者
七年級			
八年級			
九年級			

4. 九年級第三次模擬考分析：張O瑗老師
永和國中：精熟級-22.78/基礎級-67.89/待加強9.32。
低於基北區答對率3題，較二模進步2題。
3題為語文常識、形音義、白話文題組。

5. 第二次段考命題教師名單確認

第二次段考	命題教師	上台分析者	分析表繳交者
七年級			
八年級			
九年級			

四、課程計畫設計分享：

1. 第二次段考範圍及配分、題型

	七年級	八年級	九年級
範圍	國 L4-L6、語文天地二、 自學二、 古文 5-8 篇	國 L4-L6、語文天地二、 自學二、 讀想 3、4 回	6 冊全 主題式命題
題型 配分	40%-60% 國字注音、注釋、改錯、 多元思考題、選擇題	40%-60% 字音字形、注釋、摘釋、 改錯、默寫(第五課第三 段)、選擇題	100% 選擇題

五、臨時動議

● 段考命題原則提醒：

《新讀想喜閱》應以「文言文」來命題，不是出白話文。

若參考他人題目須配合更動選項或是修改內容，並且注意修改後答案可能有變動，因此答案須同步更改。

《新讀想喜閱》的命題是否可以跟講義一樣不修改？若必須修改要改到什麼程度？

◆◆◆投票通過：考題應更改題幹或選項，或將題組題目進行整併，不可只換選項或完全不更動題目。

補充意見：

洪O雅老師：請教務處提供模考必要資料方能進行較完整的模考分析。

(若僅有個別班級的資料進行模考分析，將有其侷限性)

下學期彈性課程：七年級、九年級要申請，八年級不申請。

新北市立永和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領域教學研討會紀錄表

英語領域第二次教學研討會			
辦理時間	114 年 3 月 31 日	辦理地點	校史室
參加人數	25 人		
相關附件	<input type="checkbox"/> 研習資料(書面或電子檔簡報)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簽到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教研會照片		

討論紀錄

1. 行政宣導

(1) 教務處：公開授課行事曆。

線上請假、公假請提早提出。

九年級(1) 第四次模考 4/17-18；(2) 二段 4/29-30。

4/28-5/9 教科書展示，展示於校史室；5/19-27 教科書評選，第 3 次教研辦理。

6/20 新生報到，九年級導師及專任教師要協助。

(2) 學務處：導師遴選特別序位調動申請，於 5/31 前提交。

(3) 輔導處：技藝班：4 月 11 日(五)前填妥技藝教育課程遴選報名表送交輔導處資料組。

技職參訪(819-836)：5/2(五)，當天沒有第八節。

有提供教師心理諮商輔導支持系統。

(4) 總務處：4/8(二) 環境教育研習；

4/12(六) 全校停電，各辦公室注意；

5/18(日) 校園徵用為國小教師甄試試場

2. 領域討論：

(1) 確認第二次定期評量範圍

(2) 校本課程申請：七八九年級皆申請校本彈性課程(確認八年級有外師，七年級候補中)

(3) 睿敏老師分享 3/5 素養導向教學設計研習收穫

(4) 增能研習：6/2 12:15 增能研習-聯合命題 & 第四次教研會

3. 分年級討論內容：

- 七年級討論內容

(1) 一段範圍：U3-R2 & U1-U2(15%) & 大英 P.30-38(3/14, 3/17-18, 3/19-20)

- 八年級討論內容

(1) 二段範圍：課本 L3-R2 及 p.77-80 & 大英 3/12-3/13,3/14, 3/26-17 & 寂天 35~42 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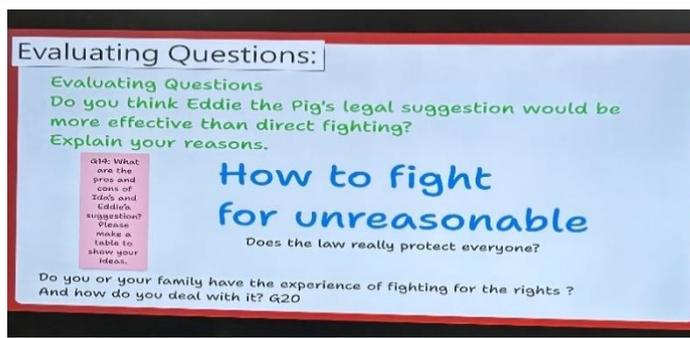
*出題時，寂天單字不入正確選項

(2) 複習講義版本：康軒版麻辣複習講義

- 九年級討論內容

(1) 二段範圍：B6 全+寂天 35-40 篇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td>147</td><td>218</td><td>吳勝文</td><td>英文</td><td>英語文</td><td>英語文</td></tr> <tr><td>148</td><td>219</td><td>陳毅軒</td><td>英文</td><td>國文</td><td>國文</td></tr> <tr><td>149</td><td>220</td><td>陳冠廷</td><td>英文</td><td>國文</td><td>國文</td></tr> <tr><td>150</td><td>221</td><td>丁明達</td><td>英文</td><td></td><td></td></tr> <tr><td>151</td><td>222</td><td>陳冠廷</td><td>英文</td><td>華語文</td><td>華語文</td></tr> <tr><td>152</td><td>223</td><td>陳冠廷</td><td>英文</td><td>華語文</td><td>華語文</td></tr> <tr><td>153</td><td>224</td><td>陳冠廷</td><td>英文</td><td>華語文</td><td>華語文</td></tr> <tr><td>154</td><td>225</td><td>曾冠豪</td><td>英文</td><td>華語文</td><td>華語文</td></tr> <tr><td>155</td><td>226</td><td>陳冠廷</td><td>英文</td><td>華語文</td><td>華語文</td></tr> <tr><td>156</td><td>227</td><td>陳冠廷</td><td>英文</td><td>華語文</td><td>華語文</td></tr> <tr><td>157</td><td>228</td><td>陳冠廷</td><td>英文</td><td>華語文</td><td>華語文</td></tr> <tr><td>158</td><td>229</td><td>陳冠廷</td><td>英文</td><td>華語文</td><td>華語文</td></tr> <tr><td>159</td><td>230</td><td>陳冠廷</td><td>英文</td><td>華語文</td><td>華語文</td></tr> <tr><td>160</td><td>231</td><td>陳冠廷</td><td>英文</td><td>華語文</td><td>華語文</td></tr> <tr><td>161</td><td>232</td><td>陳冠廷</td><td>英文</td><td>華語文</td><td>華語文</td></tr> <tr><td>162</td><td>233</td><td>陳冠廷</td><td>英文</td><td>華語文</td><td>華語文</td></tr> <tr><td>163</td><td>234</td><td>陳冠廷</td><td>英文</td><td>華語文</td><td>華語文</td></tr> <tr><td>164</td><td>235</td><td>陳冠廷</td><td>英文</td><td>華語文</td><td>華語文</td></tr> <tr><td>165</td><td>236</td><td>陳冠廷</td><td>英文</td><td>華語文</td><td>華語文</td></tr> <tr><td>166</td><td>237</td><td>陳冠廷</td><td>英文</td><td>華語文</td><td>華語文</td></tr> <tr><td>167</td><td>238</td><td>陳冠廷</td><td>英文</td><td>華語文</td><td>華語文</td></tr> <tr><td>168</td><td>239</td><td>陳冠廷</td><td>英文</td><td>華語文</td><td>華語文</td></tr> <tr><td>169</td><td>240</td><td>陳冠廷</td><td>英文</td><td>華語文</td><td>華語文</td></tr> </table>	147	218	吳勝文	英文	英語文	英語文	148	219	陳毅軒	英文	國文	國文	149	220	陳冠廷	英文	國文	國文	150	221	丁明達	英文			151	222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52	223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53	224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54	225	曾冠豪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55	226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56	227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57	228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58	229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59	230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60	231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61	232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62	233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63	234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64	235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65	236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66	237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67	238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68	239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69	240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td>170</td><td>241</td><td>陳冠廷</td><td>英文</td><td>華語文</td><td>華語文</td></tr> <tr><td>171</td><td>242</td><td>陳冠廷</td><td>英文</td><td>華語文</td><td>華語文</td></tr> <tr><td>172</td><td>243</td><td>陳冠廷</td><td>英文</td><td>華語文</td><td>華語文</td></tr> <tr><td>173</td><td>244</td><td>陳冠廷</td><td>英文</td><td>華語文</td><td>華語文</td></tr> <tr><td>174</td><td>245</td><td>陳冠廷</td><td>英文</td><td>華語文</td><td>華語文</td></tr> <tr><td>175</td><td>246</td><td>陳冠廷</td><td>英文</td><td>華語文</td><td>華語文</td></tr> <tr><td>176</td><td>247</td><td>陳冠廷</td><td>英文</td><td>華語文</td><td>華語文</td></tr> <tr><td>177</td><td>248</td><td>陳冠廷</td><td>英文</td><td>華語文</td><td>華語文</td></tr> <tr><td>178</td><td>249</td><td>陳冠廷</td><td>英文</td><td>華語文</td><td>華語文</td></tr> <tr><td>179</td><td>250</td><td>陳冠廷</td><td>英文</td><td>華語文</td><td>華語文</td></tr> </table>	170	241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71	242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72	243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73	244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74	245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75	246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76	247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77	248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78	249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79	250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47	218	吳勝文	英文	英語文	英語文																																																																																																																																																																																																		
148	219	陳毅軒	英文	國文	國文																																																																																																																																																																																																		
149	220	陳冠廷	英文	國文	國文																																																																																																																																																																																																		
150	221	丁明達	英文																																																																																																																																																																																																				
151	222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52	223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53	224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54	225	曾冠豪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55	226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56	227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57	228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58	229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59	230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60	231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61	232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62	233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63	234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64	235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65	236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66	237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67	238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68	239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69	240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70	241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71	242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72	243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73	244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74	245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75	246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76	247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77	248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78	249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179	250	陳冠廷	英文	華語文	華語文																																																																																																																																																																																																		



說明：簽到表

說明：O 敏老師研習分享

新北市立永和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

數學領域第二次教學研究會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113 年 4 月 10 日 13 時 00 分~15 時 00 分

貳、會議地點：校史室

參、主席：劉 O 新師

肆、列席：無

伍、出席：全體數學老師

陸、記錄：劉 O 君師

一、上學期臨時動議回復

編號	領域	建議	回覆單位	回覆意見
1	英語	建議一學年能有一場增能研習可以是增進教師身心靈健康的研習。	教務處	領域增能研習為教師專業成長的重要項目，研習內容當以課程與教學精進相關為宜。教師身心靈健康的增進將另作考量與安排。
2	英語	七年級要取消寒假作業，鼓勵英語閱讀但不強迫。	教務處	1. 寒暑假希望能鼓勵學生英語文閱讀、提升學生的素養能力。 2. 寒暑假更希望提升學生自學的能力，請各年級老師利用「AILEAD365教學平台」進行任務派卷，讓學生針對學期間學習內容進行能力的檢測與補強。
3	數學	貼紙給的不夠，這次八週比較長，建議學務處是否考量多給一張	學務處	經過內部討論，目前仍傾向維持原來發放數量。建議老師發放時參酌各班表現，擇優發放。
4	數學	建議休業式導師時間為三四堂	學務處	相關時間規畫將以老師建議的三四節為優先考量。如有特別狀況被迫調整，也會盡量考量老師們班級經營的需求。如果造成不便，感謝老師的體諒。
5	本土語	明德樓的學生會被福和國中的鐘聲影響，擔心段考時會搞錯下課時間。	教務處	永中與福和兩校相近，尤以明德樓影響較大。段考期間加強宣導：請學藝股長將段考時程寫在黑板上，並提醒同學留意！
6	本土語	段考出題人員的配置，希望教務處能協助給予閩南語的教師名單（校內），否則例如七年級只有一位本土語教師出題，導致工作分配不均。	教務處	校內閩南語師資名單教學組於第二次教研會前提供，以利命題教師之排定。
7	本土語	本土語的領召能減課嗎？會議有點過多...	教務處	因協助校務行政減課的時數有上限規定，目前本土語與特教總召未能減課，感謝總召幫忙！
8	健體	健教科補考 (一)採用紙筆測驗 (二)每學期都有負責人 (三)需要考試的年級由負責人監考 (四)請教務處比照段考，予以段考監考 減免一次 謝謝教務處幫忙	教務處	1. 各科補考的方式及內容尊重各領域的共識。 2. 單一科目之補考相關任務請規劃於各領域之教學任務工作，避免影響全校段考人力配置。

二、行政宣導

學務處

1、導師遴選：114 學年度欲申請本校導師遴選暨任用辦法中特別順位的教師，請於 114 年 5 月 31 日前出具相關證明文件提交學務處。

2、寧靜校園宣導：(1) 請勿於學生自習、上課、午休時，在校內騎乘機車，以維護校園安全及寧靜。(2) 各年級進行段考、複習考、模擬考時，請其他年級(無論上下課)務必保持安靜，並視情況關閉門窗，暫停麥克風使用等。(3) (4) 午休時間請勿讓同學離開教室繳交作業、打掃等，以免影響其他班級休息。早自習責備同學、交代事情請避免咆哮，也不要使用麥克風。

3、水上安全宣導：以下內容，依據新北教衛環字第 1140495277 號公文辦理。(1) 請各校加強利用各種管道如各項會議(朝會或週會)、學生課業輔導或各班級適當時段等集會，由班導師加強進行水域安全宣導。(2) 將游泳、自救及水域安全等概念納入學校課程計畫及行事曆中，以深化學生自救防溺知能。

4、交通安全宣導：以下內容，依據新北教社字第 1140331380 號公文辦理。(1) 請轉知貴校所屬教師(包含兼任、三個月以上代課及代理教師)於 114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數位研習課程(含研習影片、填寫問卷)，將依課程長度核予研習時數，本局後續將調查貴校教師參與研習情形。(2) 有關教師參與交通安全教育研習統計資料，該署將提報行政院中央道路交通安全會報，呈現各縣市推動績效，敬請貴校務必配合。(3) 研習路徑 <https://moocs.moe.edu.tw/moocs/#/home> 關鍵字：交通安全(4) 研習主題有二：交通安全教什麼？交通安全教育教學模組(國民中學篇)/微型電動二輪車 數位課程

5、友善校園宣導：(1) 老師懲處同學時，請務必讓被懲處的同學有合理陳述的機會。(2) 老師懲處同學時，請務必提示獎懲依據。(3) 本校學生獎懲辦法仍有許多疏漏，致使部分嚴重偏差行為未能依據獎懲辦法進行懲處。請各位同仁提供意見，協助完善本校獎懲辦法。

6、防疫及傳染病宣導：如學生出現法定校園防治傳染病如：流感、諾羅、水痘、紅眼症等，請立即通知健康中心，並進行三天基礎消毒工作。

7、請老師協助宣導：(1) 學生用完生理用品後請妥善包裹後丟棄垃圾桶，並勿在廁所丟棄廚餘、免洗餐具等物品。(2) 因應性別平等教育，若是有需要生理用品的班級或是學生都可以至衛生組或是健康中心領取。

輔導處

1、本學期 8 年級學生欲申請參加 9 年級技藝班者，相關申請說明如下：4 月 11 日(五)前填妥技藝教育課程遴選報名表送交輔導處資料組，申請表上須有家長、導師、輔導老師及相關任課教師推薦欄(家政、生科、視覺藝術、資訊、表藝等教師)，煩請家長、導師儘量填寫學習狀況及推薦理由，任課老師則依據學生於該領域之實際表現來圈選推薦程度，並略加描述學生學習狀況！您的推薦程度將是學生入班篩選的重要指標，請惠予協助，辛苦您了！

2、生涯發展教育發展：(1) 各領域教師若有生涯發展教育議題融入教學的相關學習單與成果，煩請提供給資料組(hefeng304@gmail.com)，感激不盡！(2) 5/2(五)12:30-16:00 舉行 819-836 班之職校參訪活動，當日導師遺留課務將由教務處統一排代。819-836 班當日第八節課暫停一次。

3、高關懷班：(1) 學生課表：已於開課前發放至各班，若有更動則另補發更新課表。(2) 學生成績提供：若有需協助請洽輔導組(#305)。■ 依定期評量時程，每學期提供 3 次評量成績及學生出缺席紀錄供原班任課老師參酌給分。(原班任課老師亦可指派相關作業或學習單綜合給分，九年級下學期僅提供兩次成績。)■ 成績登錄於校網“教師園地”，請任課老師前往園地查詢。

4、114 學年度小六升國中七年級身心障礙轉銜學生目前計有 55 位(含集中式特教班 7 位)。

5、班上若有「疑似身心障礙學生」有評估特教服務需求，請依校內輔導轉介流程申請，有任何疑問請聯繫特教組(#303)、個教中心(#619)或輔導組(#302)。

6、110/12/29 特推會通過特殊生成績評量辦法，有抽課至資源班上課的學生，請原班任課老師依照學生實際表現輸入平時成績(原班任課老師仍須於系統上輸入成績，成績輸入欄位勿空白，未到課以致於無評分依據時可輸入 0 分，該科平時成績皆採計個教中心平時成績)。

7、學校之推展家庭教育工作人員，每年應接受四小時以上家庭教育專業研習時數。(採計範圍為全校教師，含導師、科任教師、兼任行政人員以及專業輔導人員)，請教師同仁 5 月 9 日前自行登入「教師 e 學院/教育部磨課師平臺」完成法定研習時數。

8、114 學年度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線上申請作業自 4/1~4/30 止，校內紙本收件至 4/23 下午 4 點結束，敬請師長提醒有意申請之學生及家長，參見校網行政公告，或洽輔導組。如有九年級同學欲申請高中職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請詳閱公告，逕行申請。

9、新北市政府教師諮商輔導支持系統提供新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專任教師及代理教師(代理教師以代理期間為限)運用，教師可透過申請表單進行預約(網址：

<https://forms.gle/6q3TofjWzKwsRg4G8>)或自行向各合作諮商所聯絡及申請，聯絡時請表

明為本市師長及預約諮商服務，並由合作諮商所安排服務。或洽國北心健，電話(02)2732-1104分機 86002 諮詢。

10、敬請老師留意同學若有出缺席不穩定或疑似有自傷情形，請通報導師或輔導組，俾利即早介入。

總務處

- 1、 相關學習領域(如生物、健教、童軍、地理…等)請將環境教育及防災教育議題納入課程規劃；導師在規劃班級校外教學活動時，亦可將相關議題融入，並提供教案、學習單、或學生相關學習成果給總務處，俾利進行環境教育實施成果彙整申報。
- 2、 本校於4/8(二)下午1:15於科學一樓會議室(二)辦理環境教育研習-能源新潮流之太陽能發電，歡迎大家共襄盛舉。
- 3、 4/12(六)13點將會全校停電，作高壓電保養，請大家於前一天下班時關閉電器用品電源，避免電器用品損壞。
- 4、 邀請大家一起來投稿[綠色學校夥伴網路]，將您課程、研習、備課或班級經營與環境教育有關的內容分享上去。鼓勵大家投稿，校長發放獎勵禮券。投稿方法簡便，基本上有刊登一定有獎勵喔！有問題歡迎洽詢(龔鼎鈞分機217)。【詳細辦法，已放置校網-總務處-環境教育-環境教育相關辦法及表件】
- 5、 夏季將至，請節約用水、用電，珍惜資源，離開辦公室或上室外課時，請關閉電燈、電扇電源。若有發現校園漏水或其他須修繕現象麻煩填寫報修單，總務處將派員進行處理，感謝老師的配合與協助【修繕單下載:(校網->總務處->公物修繕)，或至總務處領取】
- 6、 最近在做抓漏水測試，若有發現無水可用之狀況，記得關上水龍頭後告知總務處，感謝大家。
- 7、 近期工程有忠孝至信義樓川堂防水工程(含修樹)、演藝廳椅子更新、力行館油漆泥作修繕、力行館防水工程(細部設計中)，造成大家不便敬請見諒。
- 8、 新北市教育局將於5/18(日)國小教師甄試，預計徵用本校七、八年級之教室作為考場使用，屆時再請大家配合幫忙。
- 9、 非上課期間，學生若要進入校園亦請穿著校服，若需使用教室，請依規定提前至總務處申請填寫{借用教室申請單}，並經相關處室核准後方可使用。平日放學後，老師若有留學生補課、做作業或面談等，請事前通知家長並請陪同在教室裡，以策安全。
- 10、 校園內機車停車請務必「立中柱」以免車輛倒塌造成危險，並請停入車棚停車格內，切勿停1 放在花園或通道處，若因此造成損害，其後果將不可預計，請老師遵守，以免有擔負民刑事責任之虞。
- 11、 非校內承租或填寫申請單經核准之車輛，請勿將車輛停至校內(含力行館)。
- 12、 警衛室的首要任務為守護師生及校園安全。請老師體諒包容，勿視為私人收發中心，警衛室空間狹小，若教師有私人物品借放於警衛室，請當日提領帶離。

教務處

- 1、 重大校務活動與請假事宜：本校重大校務活動，如：校務會議、家長日、校慶、教學研究會、寒暑假備課研習、學期中領域自主增能研習等，教師於上述應在校時間而不在校、因故未能與會參與者，請依規定辦理請假程序。各項活動承辦處組將於會後彙整未出席教師名單提交人事室進行後續處遇。 ■ 再次提醒正式老師、代理老師若不在學校皆須線上請假，兼課老師只需在有課務時間請假(線上、紙本皆可)。 ■ 教師公假需課務排代務必三天前送至教學組(扣除職務代理人簽核時間)。請務必完成請假手續，避免影響代課鐘點的核撥(有請假的事實、才能花錢找人代課)。 ■ 因公或個人請假因素致課務由他人代理，請安排同科教師代課並做好課務交接事宜。亦請代理課務教師準時到班上課，妥善規劃代課課程。 ■ 教師於學期課間申請進修請事先請示或報備(尤其是涉及課務排代)，以利教務處課務安排事宜。
- 2、 監考注意事項：(1)依本校定期評量試場規則第十條規定：有舞弊之虞的物品如電子辭典、計算機、行動電話、3C產品、計算及通訊器材等電子器材必須關機。若隨身攜帶或發出聲響，經監試人員發現者，扣該科測驗6分；如為寫作測驗，扣1級分。本規定

係比照教育會考試場規則，希望學生於校內重要考試即養成正確應試習慣，避免日後會考因不良習慣導致個人違規扣分。其中，穿戴式裝置（如：智慧型手錶、智慧型手環等）亦不得隨身放置，請全體教師多加提醒學生配合遵守。（2）試場違規事項處理：監考教師發現應考學生有違規情事，應立即制止，並具體紀錄違規事實經過，保留相關證據，以利後續調查處理。

3、課程與教學：（1）課堂上能巡視走動（勿固定在電腦桌前或講台）、掌握學生課堂行為，降低不當行為發生（ex：趴睡、看課外書或不是課堂上應有的行為）。進行課程活動也能注意音量及強度，避免造成鄰近及上下樓層班級干擾（尤其忠孝仁愛信義3棟）。（2）九年級第四次模擬會考時間為4/17(四)、4/18(五)。九年級第二次定期評量日為4/29(二)、4/30(三)，九年級不上第8節，請所有任課教師妥善規劃課程進度。（3）教育會考前九年級各科仍實施正常化教學，惟考量會考在即，避免學生備考負擔，相關課後作業交派請適量，另學生之複習計畫表已公告各班，煩請任課教師多加配合協助。（4）七、八年級第二次定期評量5/13(二)、5/14(三)兩日時值國中教育會考當週，九年級第8節課後輔導照常進行，請所有任課教師準時到班。（5）九年級第二次平時和定期評量成績輸入期限為5/6(二)，請所有任課老師務必準時輸入，以免影響學生畢業成績結算及畢業領獎推薦。（6）九年級學生會考後至畢業期間，請所有任課教師依各科課程規劃與學習活動實施方案，落實課堂教學及做好班級管理，為學生國中3年的學習留下精彩的回憶。（7）八年級作業抽查於4/15開始至4/18止。七年級作業抽查於4/29開始至5/2止。敬請七八年級各班依照時程表，將作業送至福利社旁的會議室(二)進行抽查。（8）校內科奧比賽於3/21(五)12:30開始進行，地點在函詠樓五樓。（9）804將於4/15(二)表本校參加新北市英語歌唱比賽，地點新北市三和國中。（10）校內英語作文於4/7(一)中午12:30~13:40，地點在函詠樓五樓。（11）校內英語演說於4/14(一)中午12:30進行抽籤、4/21(一)第五節開始進行比賽，地點英語閱覽室及探索圖書館。（12）閩南語段考週(4/28-5/2)於各班本土語課堂上舉行。（13）八年級體育期中考(4/18，第6節)、七年級體育期中考(4/25，第6節)

4、七年級英語歌唱比賽：擬訂於5/23(五)假演藝廳辦理，評比標準以英語發音正確性及歌唱技巧為主，煩請各班導師、英語科、音樂科、表演藝術科等教師協助指導。特優第一名班級將代2(2)因上述調整，本學期教師監考節數亦同步調降。表學校參加市賽。

5、領域增能研習：各領域每學期應規劃2場增能研習、研習內容需與課程及教學精進相關。➤給領召雲端可下載相關表格-研習前：繳交領域增能研習書 研習後：繳交研習紀錄表+簽到表+講師費領據 若各領域另有研習需求，教學組可協助研習時數登錄、鼓勵領域老師增能。請依流程：增能研習申請→研習紀錄表+簽到表→研習時數登錄。➤校內增能研習經費申請 領域增能研習申請書 → 核章 → 辦理研習 → 繳交增能研習紀錄表、領域簽到表(核研習時數)→講師費入戶頭

6、閱讀教育：響應4月23日世界閱讀日，永中閱讀節系列活動將陸續展開！除將書面資料放置各班班級櫃，相關訊息也同步公告於校網右側「永中閱讀節」佈告欄中，歡迎大家點閱！（1）探索圖書館：「江湖在走，社會常識有沒有」主題書展。a.主題書籍介紹：精選各類社會科學書籍，涵蓋社會學、政治學、經濟學、人類學、心理學等領域，這些有趣又實用的書籍帮助大家了解這個世界的運作方式，讓你在生活、學校、甚至未來的職場中，都能更有智慧、更有判斷力！b.獎勵活動：學生入館閱讀相關書籍並完成學習單或留言便利貼並經審核通過者，皆能參加抽獎，中獎者可獲得合作社抵用券或小禮物一份。（2）師長「為愛朗讀」活動：4/14(一)七年級、4/21(一)八年級早自習晨讀時間，將出現師長入班與同學分享好書。（3）校園書展：4/14(一)至4/18(五)於合作社前廣場及迴廊邀請優良出版社蒞校辦理中文書展，歡迎教師於課堂時段帶學生觀展，可於4/3(三)12:10起上網預約場地(每節課可容納中文書展2個班級)，現場有超優惠的書籍折扣。另外，師生到場填寫好書推薦單，也可參加每日抽獎贈書的活動(學生每天抽獎贈送20本書籍，教職員工每天抽獎贈送5本書籍)，歡迎踴躍參加！（4）閱讀講座：4/25(五)邀請作家與少年保護官吉靜如蒞校分享，講題為「只是開玩笑，竟然變被告-青少年法律知識」，地點位於自強五樓視聽教室，歡迎有興趣的老師一同到場聽講。

7、 資訊設備與教學：(1) 112 學年度宣導至今，再次提醒！班級黑板承重設計僅用來支撐黑板之重量，請教師保護自己也保護學生，不要撐靠黑板，避免黑板掉落而發生校安事件。(2) 113 學年度起，教學區域之無線網路涵蓋率已達 95%，有利教師資訊融入提升數位教學效能。(3) 近期愈來愈多教師將私人的通訊設備裝設於辦公室中，由於目前教育局是將設備配發於「教學區」，也發文要求教職員個人資通訊設備原則不得處理公務事務，亦不得與學校網路環境介接（資通訊設備涵蓋手機、平板、筆電、無線網路分享器等可連線上網的設備等，特別是有資安疑慮的廠牌設備：聯想、華為、小米、TPLink...等），請教師們特別留意。(新北教研資字第 109457277 號文)

8、 113 學年度教科書評選：依據 112.4.6 新北教國字第 1120597597 號函，教育局再次重申教科圖書隨附之教具、教學媒體及其他相關物品，不得納入評選項目。教師與書商間具職務上利害關係，請全體教師遵守利益迴避原則，勿收受書商餽贈或招待，以保護自身並維護教育形象。(1) 教科書展示：4/28-5/9，展示於校史室。(2) 教科書評選：5/19-5/27，配合本學期第 3 次領域教研會時間辦理。

9、 114 學年度新生報到：配合全市國中新生報到時間於 6/20(五)上午辦理。(1) 屆時需要校內九年級導師及專任教師協助擔任新生班級臨時導師(無任教七、八年級課務者)。臨時導師編排原則如下：1. 依辦理報到時段有課務之教師優先安排，由課務多→少排序；2. 以上員額仍不足，則由無課務之教師按年齡自年輕→年長排序。(2) 因上述調整，本學期教師監考節數亦同步調降。

二、分析檢討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定期評量試題。(請針對答對率較低試題、及參照盧卡斯雲端數據分析系統之讀卡資料進行試題難易度、鑑別度…等進行分析)

1 七年級 ○ 晶師：

難易度適中，鑑別度 0.3 以下有兩題，

第 1 題送分題

第 9 題答對率不到 5 成，

第 24 題學生閱讀理解比較差，無法理解題意

第 26,27,28 題學生在作答上可能有時間上來不及以至於答對率低於 50%，此為課本題目一題多解的考題，只要未知數假設對的話其實不難

平均大概是 60 幾分，與原本預估相同

2.八年級 ○ 柏師：

錯誤率比較高一點的幾題

第 8 題資優班正確率 92%，普通班正確率 42%會被題目敘述所誤導。

第 10 題資優班正確率 78%，普通班正確率 61%

填充第 1 題資優班正確率 78%，普通班正確率 74%

填充第 14 題資優班正確率 63%，普通班正確率 1%學生容易少寫一個答案

填充第 15 題資優班正確率 63%，普通班正確率 62%

3.九年級 ○ 志師：

全部均為選擇題，1-20 題，只有一題困難，其餘都為優良

預估手寫部分能拿到五成，平均應該是在 65 分以上

第 19 題是 110 會考題，答對率是 48%，

三、確認本學期各次定期評量範圍、命題教師，及九下補考命題教師<5/14(三)進行九下補考>。

命題範圍	七年級	八年級	九年級
------	-----	-----	-----

一段			
二段			
三段			

類型	七年級	八年級	九年級
一段	單選(劃卡)+ 非選(計算題)	單選(劃卡)+ 填充 計算	單選(劃卡) 非選(計算題)
二段	單選(劃卡)+ 非選(計算題)	選擇(劃卡) 非選(計算題) 帶圓規直尺	單選(劃卡)
三段	單選(劃卡)+ 填充 計算	選擇 填充 計算	

四、會考後數學課程。

十四週：摺其所好

十五週：數學好好玩

十六週：腦力大激盪

十七週：挑戰腦細胞

五、校本課程申請：愛思課不申請,並確認下學年是否還有導德領航課程

六、公開授課：公開授課行事曆上傳

七、薦派研習報告與分享。

八、討論本學期各領域增能研習主題。 4/24會考非選趨勢。

九、臨時動議：第四次教研會6/5

十、散會

新北市立永和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 第 2 學期
社會 領域 第 2 次教學研究會會議紀錄

- 1、 會議時間： 114 年 4 月 2 日 13 時 15 分~ 15 時 00 分
- 2、 會議地點：校史室
- 3、 主席：陳 0 月老師
- 4、 列席：陳 0 君主任、阮 0 芸組長
- 5、 出席：社會領域所有同仁
- 6、 記錄：陳 0 月、風 0 譽老師、陳 0 汝老師

1、 主席報告及相關政令：



重要行政宣導：學務處

1. 於學生自習、上課、午休時，請勿在校內騎乘機車，以維護校園安全及寧靜。
2. 各年級進行段考、複習考、模擬考時，請其他年級無論上下課務必保持安靜，並視情況關閉門窗，暫停麥克風使用等。



重要行政宣導：總務處

1. 本校於 4/8(二)下午 1:15 於科學一樓(會議室二)辦理環境教育研習「能源新潮流之太陽能發電」，歡迎大家共襄盛舉。
2. 4/12(六)13 點將會全校停電，作高壓電保養，請大家於前一天下班時關閉電器用品電源，避免電器用品損壞。
3. 5/18(日)國小教師甄試，預計徵用七、八年級之教室作為考場使用，屆時再請大家配合幫忙。



重要行政宣導：輔導處

1. 本學期 8 年級學生欲申請參加 9 年級技藝班者，於 4 月 11 日(五)前填妥技藝教育課程遴選報名表送交輔導處資料組。
2. 5/2(五)12:30~16:00 舉行 819~836 班之職校參訪活動，當日導師遺留課務將由教務處統一排代。819~836 班當日第八節課暫停一次。
3. 114 學年度小六升國中七年級身心障礙轉銜學生目前計有 55 位，每班至少一位。



重要行政宣導：教務處

1. 依本校定期評量試場規則規定：有舞弊之虞的物品如電子辭典、計算機、行動電話、穿戴式裝置如：智慧型手錶、智慧型手環等亦不得隨身放置（本次有學生配戴智慧手表扣該科成績 6 分），請全體教師多加提醒學生配合遵守。
2. 教育局來文，有資安疑慮的廠牌設備：聯想、華為、小米、TPLink... 等，不得與學校網路環境介接，還請教師們特別留意。（新北教研資字第 109457277 號）



重要行政宣導：教務處

3. 響應 4 月 23 日世界閱讀日，永中閱讀節活動將展開！
 - (1) 探索圖書館：「江湖在走，社會常識有沒有」主題書展。
 - (2) 師長「為愛朗讀」活動：4/14(一)七年級、4/21(一)八年級早自習晨讀時間，將出現師長入班與同學分享好書。
 - (3) 校園書展：4/14(一)至 4/18(五)於合作社前廣場及迴廊展書，歡迎教師於課堂時段帶學生觀展(事先預約)，另外，師生到場填寫好書推薦單，也可參加每日抽獎贈書的活動！
 - (4) 閱讀講座：4/25(五)作家與少年保護官吉靜如分享，講題為「只是開玩笑，竟然變被告-青少年法律知識」，地點於自強五樓視聽教室，歡迎有興趣的老師一同到場聽講。



二、議題說明與討論：

討論事項



1. 決議114 學年度社會領域校本課程(九年級-看見世界)申請，贊成：13票；反對：1票，通過繼續申請。
2. 113 學年度公開授課行事曆領域上傳。
3. 第一次定期評量試題分析，盧卡斯分析已繳交。



三、臨時動議

臨時動議



提出：欲保留制度，並調整留守教師的安排
出題教師在出題時即便來回審題仍不可避免有未注意到的小瑕疵，全科教師共審完完全全落實可能曠日費時。考量學生當下能無誤的理解題旨，避免考後爭議，仍希望能在當下就由該科留守教師審視並修改，但原來的留守人力安排較多，可調整為歷史、地理、公民三科各一位老師留守。

表決：同意15票，不同意：0票

113-2 段考[範圍]確認

	一段	二段	三段
七年級	地理：ch1~ch2 歷史：ch1~ch2 公民：ch1~ch2	地理：ch3~ch4 歷史：ch3~ch4 公民：ch3~ch4	地理：ch5~ch6 歷史：ch5~ch6 公民：ch5~ch6
八年級	地理：ch1~ch2 歷史：ch1~ch2 公民：ch1~ch2	地理：ch3~ch4 歷史：ch3~ch4 公民：ch3~ch4	地理：ch5~ch6 歷史：ch5~ch6 公民：ch5~ch6
九年級	地理：第一、二、六冊 歷史：ch1~ch2 公民：ch1~ch2 + 第五冊	地理：第三、四、五冊 歷史：第二、四、六冊 公民：一到六冊 (全)	X

自然 領域 第 二 次教學研究會會議紀錄

- 7、 會議時間：114年04月01日 13時15分~15時00分
- 8、 會議地點：校史室
- 9、 主席：李O玲
- 10、 列席：
- 11、 出席：
- 12、 記錄：游O倫

2、 主席報告：

1、 相關行政宣導：

學務處

導師遴選：114 學年度欲申請本校導師遴選暨任用辦法中特別順位的教師，請於 114 年 5 月 31 日前出具相關證明文件提交學務處。

寧靜校園宣導：

- (1) 請勿於學生自習、上課、午休時，在校內騎乘機車，以維護校園安全及寧靜。
- (2) 各年級進行重要考試時，請其他年級務必保持安靜，並視情況關閉門窗及麥克風使用

友善校園宣導：

- (1) 老師懲處同學時，請務必讓被懲處的同學有合理陳述的機會。
- (2) 老師懲處同學時，請務必提示獎懲依據。
- (3) **獎懲辦法仍有許多疏漏**，致使部分嚴重偏差行為未能依據獎懲辦法進行懲處。

輔導處

- (1) 8 年級學生欲申請參加 9 年級技藝班者，相關申請:**4 月 11 日(五)前填妥技藝教育課程遴選報名表送交輔導處資料組**，申請表上須有家長、導師、輔導老師及相關任課教師推薦欄(家政、生科、視覺藝術、資訊、表藝等教師)，煩請家長、導師儘量填寫學習狀況及推薦
- (2) **5/2(五)12:30-16:00 舉行 819-836 班之職校參訪活動**，當日導師遺留課務將由教務處統一排代。**819-836 班當日第八節課暫停一次。**
- (3)114 學年度小六升國中七年級身心障礙轉銜學生有 **55 位**(含集中式特教班 7 位)
- (4) 班上若有「疑似身心障礙學生」有評估特教服務需求，請依校內輔導轉介流程申請，有任何疑問請聯繫特教組(#303)、個教中心(#619)。

總務處

- (1)相關學習領域(如生物、健教、童軍、地理…等)請將環境教育及防災教育議題納入課程規劃;導師在規劃班級校外教學活動時,亦可將相關議題融入,並提供教案、學習單、或學生相關學習成果給總務處,俾利進行環境教育實施成果彙整申報。
- (2)本校於 4/8(二)下午 1:15 於科學一樓會議室(二)辦理環境教育研習-能源新潮流之太陽能發電,歡迎大家共襄盛舉。
- (3)邀請一起來投稿[綠色學校夥伴網路],將您課程、研習、備課或班級經營與環境教育有關的內容分享上去。鼓勵大家投稿,校長發放獎勵禮券。投稿方法簡便,基本上有刊登一定有獎勵喔!有問題歡迎洽詢(鼎鈞分機 217)。

詳細辦法,已放置校網-總務處-環境教育-環境教育相關辦法及表件】

教務處

- (1) **重大校務活動與請假事宜**：本校重大校務活動，如：校務會議、家長日、校慶、教學研究會、寒暑假備課研習、學期中領域自主增能研習等，教師於上述應在校時間而不在校、因故未能與會參與者，請依規定辦理請假程序。各項活動承辦處組將於會後彙整未出席教師名單提交人事室進行後續處遇。
- (2) 提醒各位老師若不在學校皆須線上請假，兼課老師只需在有課務時間請假(線上、紙本皆可)。
- (3) **九年級第四次模擬會考時間為 4/17(四)、4/18(五)。**
- (4) **九年級第二次定期評量日為 4/29(二)、4/30(三)，九年級不上第 8 節，請所有任課教師妥善規劃課程進度。**
- (5) **七、八年級第二次定期評量 5/13(二)、5/14(三)兩日時值國中教育會考當週，九年級第 8 節課後輔導照常進行，請所有任課教師準時到班。**
- (6) 九年級第二次平時和定期評量成績輸入期限為 5/6(二)，請所有任課老師務必準時輸入，以免影響學生畢業成績結算及畢業領獎推薦。
- (7) 近期愈來愈多教師將私人的通訊設備裝設於辦公室中，由於目前教育局是將設備配發於「教學區」，也發文要求教職員個人資通訊設備原則不得處理公務事務，亦不得與學校網路環境介接(資通訊設備涵蓋手機、平板、筆電、無線網路分享器等可連線上網的設備等，特別是有資安疑慮的廠牌設備：聯想、華為、小米、TPLink...等)，請教師們特別留意。(新北教研資字第 109457277 號文)

三、議題說明與討論：

- **檢討本學期第一次定期評量試題**(請參照盧卡斯數據系統提供之讀卡資料進行試題難易度、鑑別度、答錯率較高試題 …等分析)。
- 確認本學期第二次定期評量範圍。
 - 生物 七年級 2-4 +第三章
 - 理化 八年級 P52-P117
 - 理化 九年級 9 上 CH5-CH7，9 下全
- 114 學年度八九年級申請校訂彈性課程。。
- 討論九年級會考至畢業典禮前各科特色課程規劃與學習活動實施方案。
- 科學樓 4 月份連假才有辦法檢測漏水事宜。(因有暗管及明管處理有別)
- 出題時，不要超出課綱範圍
- 三樓地科實驗室大約 4 月中旬，即可正常使用

四、臨時動議：

管理人:114 學年度生物實驗室負責人:0 玲

管理人:114 學年度物理實驗室負責人:0 津

管理人:114 學年度化學實驗室負責人:0 宜

新北市立永和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 第 2 學期

健體 領域 第 二 次教學研究會會議紀錄

13、會議時間：114 年 2 月 19 日 10 時 15 分~11 時 45 分

14、會議地點：校史室

15、主席：

16、列席：

17、出席：

18、記錄：江O珊

一、主席報告：無

二、相關行政宣導：

- (一) 導師遴選：欲申請導師遴選暨任用辦法中特別順位的教師，請於 114 年 5 月 31 日前出具相關證明文件提交學務處。
- (二) 請教師利用機會進行水上安全、交通安全宣導。
- (三) 請進行線上交通安全研習、環境教育研習，防災教育研習。
- (四) 特推會通過特殊生成績評量辦法，有抽課至資源班上課的學生，請原班任課教師依照學生實際表現輸入平時成績。
- (五) 監考時勿使用 3C 產品，要多走動，若學生有違規情事，應立即制止。
- (六) 課堂上應巡視走動、掌握學生課堂行為，降低學生不當行為的發生。
- (七) 教室黑板承重設計僅用來支撐本體重量，請勿撐靠黑板，避免黑板掉落而發生校安事件。

三、議題說明與討論：

領域討論事項

- (一) 本學期增能研習是否能安排媒體識讀之主題。(無人反對)

體育科討論事項

- (一) 體育組辦公室列印機之使用以公務為原則。

健教科討論事項

- (一) 討論「傷口照護與運動傷害防護知能研習」的薦派人員。

四、課程計畫設計分享：無

五、臨時動議：

- (一) 希望教師甄試時被借用教室之班級，能像往例發給學生 1 小時的服務時數。
- (二) 想了解段考不留守之後，若題目有疑議時的後續處理方式？

新北市立永和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 第 2 學期
綜合活動 領域 第 2 次教學研究會會議紀錄

- 19、會議時間：114 年 4 月 10 日 10 時 15 分~12 時 00 分
20、會議地點：校史室
21、主席：陳O芳
22、列席：教學組長
23、出席：全體綜合領域教師（見簽到表）
24、記錄：陳O芳 徐O蔭 許O岑

一、主席報告：

1. 今天領域會議結束後，配合資料組辦理生涯主題增能研習~AI 相關系所、學程及如何規劃學習路徑。
2. 相關行政事項宣導。

二、相關行政宣導：

1. 導師遴選：114 學年度欲申請本校導師遴選暨任用辦法中特別順位的教師，請於 114 年 5 月 31 日前出具相關證明文件提交學務處。
2. 寧靜校園宣導：
3. 請勿於學生自習、上課、午休時，在校內騎乘機車，以維護校園安全及寧靜。
4. 各年級進行段考、複習考、模擬考時，請其他年級(無論上下課)務必保持安靜，並視情況關閉門窗，暫停麥克風使用等。
5. 交通安全宣導：請轉知貴校所屬教師（包含兼任、三個月以上代課及代理教師）於 114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交通安全」數位研習課程，將依課程核予 2 小時研習時數，本局後續將調查貴校教師參與研習情形。
6. 4/12(六)13 點將會全校停電，作高壓電保養，請大家於前一天下班時關閉電器用品電源，避免電器用品損壞。
7. 最近在做抓漏水測試，若有發現無水可用之狀況，記得關上水龍頭後告知總務處。
8. 新北市教育局將於 5/18(日)國小教師甄試，預計徵用本校七、八年級之教室作為考場使用，屆時再請大家配合幫忙。
9. 特殊生、高關懷班、技藝班學生成績評量說明。
10. 114 學年度小六升國中七年級身心障礙轉銜學生目前計有 55 位(含集中式特教班 7 位)。
11. 各領域教師若有生涯發展教育議題融入教學的相關學習單與成果，煩請提供給資料組。
12. 5/2(五)12:30-16:00 舉行 819-836 班之職校參訪活動，當日導師遺留課務將由教務處統一排代。819-836 班當日第八節課暫停一次。
13. 學校之推展家庭教育工作人員，每年應接受四小時以上家庭教育專業研習時數。(採計範圍為全校教師，含導師、科任教師、兼任行政人員以及專業輔導人員)，請教師同仁 5 月 9 日前自行登入「教師 e 學院/教育部磨課師平臺」完成法定研習時數。
14. 再次提醒正式老師、代理老師若不在學校皆須線上請假，兼課老師只需在有課務時間請假(線上、紙本皆可)。
15. 教師公假需課務排代務必三天前送至教學組(扣除職務代理人簽核時間)。
請務必完成請假手續，避免影響代課鐘點的核撥(有請假的事實、才能花錢找人代課)。
16. 監考注意事項宣導。
17. 課堂上能巡視走動(勿固定在電腦桌前或講台)、掌握學生課堂行為，降低不當行為發生(ex: 趴睡、看課外書或不是課堂上應有的行為)。進行課程活動也能注意音量及強度，避免造成鄰近及上下樓層班級干擾(尤其忠孝仁愛信義 3 棟)。
18. 永中閱讀節系列活動宣導。
19. 其餘事項請參閱會議電子檔說明。

三、議題說明與討論：

1. 討論九年級會考後至畢業典禮前各科特色課程規劃與學習活動實施方案。（各領域可配合增能研習主題發展特色課程方案，如：閱讀課程、密室逃脫課程、主題桌遊課程…）。
2. 領域教師若有生涯發展教育議題融入教學的相關學習單與成果，煩請提供給資料組。
3. 薦派研習心得分享。

四、分科討論：

1. 家政科紀錄：
中餐教室修繕細項討論。
2. 童軍科紀錄：
確認八年級急救課程內容及進度。
3. 輔導科紀錄：
 - (1) 七年級：
 1. 113 版本的自編生涯學習檔案手冊，有多本內容缺頁，請資料組轉知印製書商改善，也建議七年級任課輔師可以帶幾本新手冊備用，以便上課時換新手冊或補缺頁給學生能跟著上課。
 2. 113 年度發給七年級各班的生涯檔案箱容量太小，班級人數 28 人以上的，未裝資料就已經放滿檔案夾空間了，無足夠空間再收納全班兩套生涯手冊，建議下學年度可以採購較大箱子，方便更好收納班級生涯相關資料。
 3. 「認識自我特質」單元，課程討論與分享。
 - (2) 九年級：
 1. 記得進行班級統計，資料組講座調查。
 2. 預計段考前一週發“會考前的一封信”。
 3. 會考後課程設計討論：協助完成班內的未竟事務。
 4. 如果周四班級的生涯手冊趕不及，可跟資料組長反應，是否延後一週？



四、臨時動議：

無

新北市立永和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

藝術領域第 2 次教學研究會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114 年 04 月 02 日 15 時 00 分~ 16 時 30 分

貳、會議地點：美術教室一

參、主席：曹 0 菱

肆、列席：阮 0 芸組長

伍、出席：見簽到表

陸、記錄：曹 0 菱

一、主席報告：

關於七年級的歌唱比賽相關內容已放置群組中，請教師參閱
請相關教師協助學生比賽的練習及演出

二、相關行政宣導：

● 學務處

1、導師遴選：114 學年度欲申請本校導師遴選暨任用辦法中特別順位的教師，請於 114 年 5 月 31 日前出具相關證明文件提交學務處。

2、寧靜校園宣導：(1) 請勿於學生自習、上課、午休時，在校內騎乘機車，以維護校園安全及寧靜。(2) 各年級段考、複習考、模擬考時，請其他年級(無論上下課)務必保持安靜，視情況關閉門窗，暫停麥克風使用等。(3) 午休時間請勿讓同學離開教室繳交作業、打掃等，以免影響其他班級休息。(4) 早自習責備同學、交代事情請避免咆哮，也不要使用麥克風。

3、交通安全宣導：(1) 請轉知貴校所屬教師(包含兼任、三個月以上代課及代理教師)於 114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數位研習(3) 研習路徑 <https://moocs.moe.edu.tw/moocs/#/home> 關鍵字：交通安全(4) 研習主題有二：交通安全教什麼？交通安全教育教學模組(國民中學篇)/微型電動二輪車數位課程

● 輔導處

1、本學期 8 年級學生欲申請參加 9 年級技藝班者，相關申請說明如下：4 月 11 日(五)前填妥技藝教育課程遴選報名表送交輔導處資料組 2、5/2(五)12:30-16:00 舉行 819-836 班之職校參訪活動，當日導師遺留課務將由教務處統一排代。819-836 班當日第八節課暫停一次。

4、114 學年度小六升國中七年級身心障礙轉銜學生目前計有 55 位(含集中式特教班 7 位)。9、新北市政府教師諮商輔導支持系統提供新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專任教師及代理教師(代理教師以代理期間為限)運用，教師可透過申請表單進行預約(網址：<https://forms.gle/6q3TofjWzKwsRg4G8>)或自行向各合作諮商所聯絡及申請，聯絡時請表明為本市師長及預約諮商服務，並由合作諮商所安排服務。或洽國北心健，電話(02)2732-1104 分機 86002 諮詢。

● 總務處

2、本校於 4/8(二)下午 1:15 於科學一樓會議室(二)辦理環境教育研習-能源新潮流之太陽能發電，歡迎大家共襄盛舉。3、4/12(六)13 點將會全校停電，作高壓電保養，請大家於前一天下班時關閉電器用品電源，避免電器用品損壞。

7、近期工程有忠孝至信義樓川堂防水工程(含修樹)、演藝廳椅子更新、力行館油漆泥作修繕、力行館防水工程(細部設計中)，造成大家不便敬請見諒。8、新北市教育局將於 5/18(日)國小教師甄試，預計徵用本校七、八年級之教室作為考場使用，屆時再請大家配合幫忙。

● 教務處

■重大校務活動與請假事宜：本校重大校務活動，如：校務會議、家長日、校慶、教學研究會、寒暑假備課研習、學期中領域自主增能研習等，教師於上述應在校時間而不在校、因故未能與會參與者，請依規定辦理請假程序。各項活動承辦處組將於會後彙整未出席教師名單提交人事室進行後續處遇。

■ 再次提醒正式老師、代理老師若不在學校皆須線上請假，兼課老師只需在有課務時間請假（線上、紙本皆可）。

■ 教師公假需課務排代務必三天前送至教學組(扣除職務代理人簽核時間)。請務必完成請假手續，避免影響代課鐘點的核撥(有請假的事實、才能花錢找人代課)。

■ 因公或個人請假因素致課務由他人代理，請安排同科教師代課並做好課務交接事宜。亦請代理課務教師準時到班上課，妥善規劃代課課程。

■ 教師於學期課間申請進修請事先請示或報備(尤其是涉及課務排代)，以利教務處課務安排事宜

4、課程與教學：(2) 九年級第四次模擬會考時間為 4/17(四)、4/18(五)，九年級第二次定期評量日為 4/29(二)、4/30(三)，九年級不上第 8 節，請所有任課教師妥善規劃課程進度。(4) 七、八年級第二次定期評量 5/13(二)、5/14(三)兩日時值國中教育會考當週，九年級第 8 節課後輔導照常進行，請所有任課教師準時到班。(5) 九年級第二次平時和定期評量成績輸入期限為 5/6(二)，請所有任課老師務必準時輸入，以免影響學生畢業成績結算及畢業領獎推薦。

9、113 學年度教科書評選：教育局再次重申教科圖書隨附之教具、教學媒體及其他相關物品，不得納入評選項目。教師與書商間具職務上利害關係，請全體教師遵守利益迴避原則，勿收受書商餽贈或招待，以保護自身並維護教育形象。(1) 教科書展示：4/28-5/9，展示於校史室。(2) 教科書評選：5/19-5/27，配合本學期第 3 次領域教研會時間辦理。

10、114 學年度新生報到：配合全市國中新生報到時間於 6/20(五)上午辦理。(1) 屆時需要校內九年級導師及專任教師協助擔任新生班級臨時導師(無任教七、八年級課務者)。臨時導師編排原則如下：1. 依辦理報到時段有課務之教師優先安排，由課務多→少排序；2. 以上員額仍不足，則由無課務之教師按年齡自年輕→年長排序。(2) 因上述調整，本學期教師監考節數亦同步調降。

三、議題說明與討論：

無

四、課程計畫設計分享：

無

五、臨時動議：

無

特教 領域 第 二 次教學研究會會議紀錄

- 1、 會議時間：114年4月11日 13時20分~16時10分
- 2、 會議地點：學習教室七
- 3、 主席：何O樺師
- 4、 列席：特教組長
- 5、 出席：詳見會議簽到表
- 6、 記錄：李O蕾老師

1、 主席報告：略。

2、 相關行政宣導：

- (1)學務處：第一項導師遴選。
第二項寧靜校園宣導
第五項友善校園宣導
第六項防疫及傳染病宣導。

- (2)輔導處：第一項技藝教育。
第二項生涯發展教育發展：

總務處：

4/12(六)下午 1:15 將會全校停電，作高壓電保養，請大家於前一天下班時關閉電器用品電源。

新北市教育局將於 5/18(日)國小教師甄試，預計徵用本校七、八年級之教室作為考場使用。

- 第五項節約用電。
- 第六項教室或辦公室修繕
- 第七項資訊設備

(3) 教務處：

- 第一項重大校務活動與請假事宜
- 第三項課程與教學
- 第四項七年級歌唱比賽
- 第五項領域增能研習。
- 第六項閱讀教育
- 第七項資訊設備與教學
- 第八項教科書評選
- 第九項 114 學年度新生報到 6/20(五)上午辦理。

- (4) 其餘事項請詳閱電子檔。

三、議題說明與討論：

(一)特殊生畢業獎項推薦。

投票方式：一人兩票，使用 google 投票

獎項：勵志獎、優質少年獎、陽光少年獎

名單：如 google 表單

四、心評輪序

113 永和國中 特教鑑定 心評排序表

114.02.17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恆卉	霽蕾	妤婕	均米	奕樺	靜淑	靖潔	語庭	佐鳳	銘珠	子綺	建安	沁妮
11302 92501 曾○惟	11302 92924 陳○嫻	113 導師			楊○菁 WISC-V 陳○軒 WISC-V	113 導師	11304 83327 蔡○軒	11401 秀朗 林○育	11301 陳○瑄 秀朗			
11401 秀山 陳○民	11304 82801 李○瑩	113 導師			張○肅 WISC-V 游○宸 WISC-V	113 導師	11304 81008 徐○霖	11401 及人 傅○傑	11302 92028 楊○芯	113 商介		113.12. 31 離職
11401 竹林 莊○喬		陳○甫 WISC-V 林○皓 WISC-V			陳○儀 WISC-V	11401 永和 林○皓			陳○瑩 WISC-V			

11402 梯提報名單

819 陳○儀、819 陳○瑩、828 王○程、827 賴○聰。

824 廖○晴配合醫院跟鑑輔會的期程，改為下一梯次送件，而評估工作會持續收集與彙整，預計是九年級開學初的 03 梯次，不影響升學及轉銜。

826 葉○右因時程較趕，且學生幾乎無法到校，再加上需要到家裡做評估。經○蕾同意，○卉主動認領 826 葉生心評。

五、小六轉銜導師特質、個案星等討論

一星學生：鳳○、許○睿、黨○如、林○宇、賴○彰、周○誼、陳○均、黃○

睿

一星學生(待確定)：余○裕、黃○偶、廖○熙、李○傑

二星：林○嘉

四、臨時動議：無

五、會議結束時間：16：10

新北市立永和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 第 2 學期
科技 領域 第 二 次教學研究會會議紀錄

- 25、會議時間：114年04月01日 15時0分~17時00分
26、會議地點：電腦教室一
27、主席：葛0亭
28、列席：
29、出席：見簽到表
30、記錄：葛0亭

3、主席報告：

2、相關行政宣導：

學務處

導師遴選：114 學年度欲申請本校導師遴選暨任用辦法中特別順位的教師，請於 114 年 5 月 31 日前出具相關證明文件提交學務處。

寧靜校園宣導：

- (1) 請勿於學生自習、上課、午休時，在校內騎乘機車，以維護校園安全及寧靜。
- (2) 各年級進行重要考試時，請其他年級務必保持安靜，並視情況關閉門窗及麥克風使用

友善校園宣導：

- (1) 老師懲處同學時，請務必讓被懲處的同學有合理陳述的機會。
- (2) 老師懲處同學時，請務必提示獎懲依據。
- (3) 獎懲辦法仍有許多疏漏，致使部分嚴重偏差行為未能依據獎懲辦法進行懲處。

輔導處

- (5) 8 年級學生欲申請參加 9 年級技藝班者，相關申請:4 月 11 日(五)前填妥技藝教育課程遴選報名表送交輔導處資料組，申請表上須有家長、導師、輔導老師及相關任課教師推薦欄(家政、生科、視覺藝術、資訊、表藝等教師)，煩請家長、導師儘量填寫學習狀況及推薦
- (6) 5/2(五)12:30-16:00 舉行 819-836 班之職校參訪活動，當日導師遺留課務將由教務處統一排代。819-836 班當日第八節課暫停一次。
- (7)114 學年度小六升國中七年級身心障礙轉銜學生有 55 位(含集中式特教班 7 位)
- (8) 班上若有「疑似身心障礙學生」有評估特教服務需求，請依校內輔導轉介流程申請，有任何疑問請聯繫特教組(#303)、個教中心(#619)。

總務處

- (4)相關學習領域(如生物、健教、童軍、地理…等)請將環境教育及防災教育議題納入課程規劃;導師在規劃班級校外教學活動時,亦可將相關議題融入,並提供教案、學習單、或學生相關學習成果給總務處,俾利進行環境教育實施成果彙整申報。
- (5)本校於 4/8(二)下午 1:15 於科學一樓會議室(二)辦理環境教育研習-能源新潮流之太陽能發電,歡迎大家共襄盛舉。
- (6)邀請一起來投稿[綠色學校夥伴網路],將您課程、研習、備課或班級經營與環境教育有關的內容分享上去。鼓勵大家投稿,校長發放獎勵禮券。投稿方法簡便,基本上有刊登一定有獎勵喔!有問題歡迎洽詢(鼎鈞分機 217)。

詳細辦法,已放置校網-總務處-環境教育-環境教育相關辦法及表件】

教務處

- (1) **重大校務活動與請假事宜**：本校重大校務活動，如：校務會議、家長日、校慶、教學研究會、寒暑假備課研習、學期中領域自主增能研習等，教師於上述應在校時間而不在校、因故未能與會參與者，請依規定辦理請假程序。各項活動承辦處組將於會後彙整未出席教師名單提交人事室進行後續處遇。
- (2) 提醒各位老師若不在學校皆須線上請假，兼課老師只需在有課務時間請假(線上、紙本皆可)。
- (3) **九年級第四次模擬會考時間為 4/17(四)、4/18(五)。**
- (4) **九年級第二次定期評量日為 4/29(二)、4/30(三)，九年級不上第 8 節，請所有任課教師妥善規劃課程進度。**
- (5) **七、八年級第二次定期評量 5/13(二)、5/14(三)兩日時值國中教育會考當週，九年級第 8 節課後輔導照常進行，請所有任課教師準時到班。**
- (6) 九年級第二次平時和定期評量成績輸入期限為 5/6(二)，請所有任課老師務必準時輸入，以免影響學生畢業成績結算及畢業領獎推薦。
- (7) 近期愈來愈多教師將私人的通訊設備裝設於辦公室中，由於目前教育局是將設備配發於「教學區」，也發文要求教職員個人資通訊設備原則不得處理公務事務，亦不得與學校網路環境介接(資通訊設備涵蓋手機、平板、筆電、無線網路分享器等可連線上網的設備等，特別是有資安疑慮的廠牌設備：聯想、華為、小米、TPLink...等)，請教師們特別留意。(新北教研資字第 109457277 號文)

三、議題說明與討論：

1. 確認資訊科 AILEAD365 於課堂完成操作說明
2. 提醒九年級任教教師，要做模擬志願選填
3. 提醒教師完成交通線上研習

四、臨時動議：

無